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关注公告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强集团”）于2016年11月23日发布公告如下：

“2016年11月17日，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梁光伟与深圳市金安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方德厚分别签署《关于深圳华强升鸿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合计受让深圳华强升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鸿投资”）11%的股权。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将触发梁光伟对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面要约收购，全面要约收购期限届满之日，为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日。

上述股权转让实施完成后，梁光伟将直接持有升鸿投资11%股权，并通过其控制的深圳华强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升鸿投资49%股权，合计持有升鸿投资60%股权，形成对升鸿投资的控制，进而实现对华强集团的控制，梁光伟将成为华强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华强集团目前存续期内债券为2015年1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5华强MTN001”（13亿元，3年期）、2015年5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5华强MTN002”（20亿元，3年期）、2016年7月发行的“16华强MTN001”（8亿元，3年期）和“16华强MTN002”（8亿元，5年期），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级。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华强集团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保持与华强集团的沟通及对上述事项的关注。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委员会
2016年11月24日